

证券代码：836357

证券简称：沛泽园林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江苏沛泽园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由唐良峰变更为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沛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杜长春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成立日期	2021年1月6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0
住所	徐州市沛县沛公路2-1号
邮编	221600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2MA24YW2770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情况	沛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实际控制人情况	沛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不适用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沛县城投在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沛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为实际控制人后，将利用自身资源、通过业务整合的方式，积极寻求具有发展潜力的项目纳入公司，推进公司继续开展相关业务并积极拓展业务领域，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品牌价值和影响力，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7、2022-028、2022-029）。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一款“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的规定，本次股份转让后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股份转让协议书》；
- （三）《收购报告书》；
- （四）《江苏鼎沛律师事务所关于沛县投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江苏沛泽园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
- （五）《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沛县投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江苏沛泽园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

江苏沛泽园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